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骑缝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骑缝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6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G10524 号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专项报告	1-3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ZG10524号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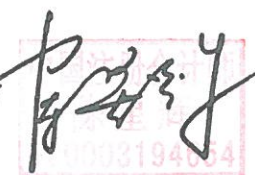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公司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16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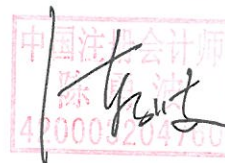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日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357 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0.0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2,2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4,451,000.00 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7,749,0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2048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994.54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0.36 万元。

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5,994.54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26,961.71 万元（包括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退还的土地款及相关税费 967.17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0.36 万元。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 年 11 月 3 日募集资金净额	50,774.90
加：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	20.36
减：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26,961.71
加：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退还的土地款及相关税费	967.17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4,800.72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8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棵松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放银行	银行帐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8110701013300758265	12,523.89	华北(北京)基地建设暨总部搬迁扩建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	91090154800014145	2,289.20	华东(上海)基地建设项目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棵松支行	20000019324100013474952	9,987.63	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西北(西安)基地建设项目
	合计	24,800.72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公司于2016年1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26,961.71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16年11月30日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712080号)。

鉴于公司已于2016年12月28日收到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退还的939万元的土地款,为了严格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公司已于2016年12月30日将上述土地款及相关税费共计967.17万元退还至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为了配合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对中新广州知识城的整体规划的调整要求,公司拟将华南(广州)基地实施地点进行变更。目前,公司已将因建设华南(广州)基地所购置的土地退回,新地块的取得将以招拍挂的形式进行,预计在2017年第2季度完成相关程序。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0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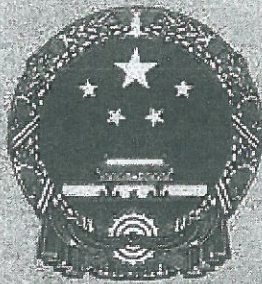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774.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994.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994.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华北（北京）基地建设暨总部搬迁扩建项目		19,774.90		19,774.90	8,652.32	-11,122.58	43.75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华东（上海）基地建设		14,500.00		14,500.00	12,216.00	-2,284.00	84.25	2019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华南（广州）基地建设		6,500.00		6,500.00	511.59	-5,988.41	7.87	2022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西北（西安）基地建设		7,200.00		7,200.00	3,205.69	-3,994.31	44.52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1,600.00		1,600.00	1,010.99	-589.01	63.19	201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企业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		1,200.00		1,200.00	397.95	-802.05	33.16	2018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0,774.90		50,774.90	25,994.54	-24,780.3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6年1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26,961.71 万元；鉴于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收到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退还的 939 万元的土地款，为了严格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将上述土地款及相关税费共计 967.17 万元退还至华南（广州）基地建设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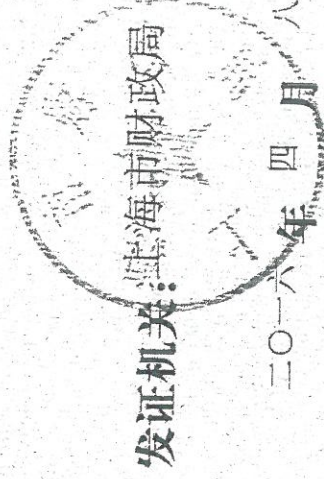
2016年05月19日

证书序号: NO. 017359

说明

此复印件仅作参考
不能作为他用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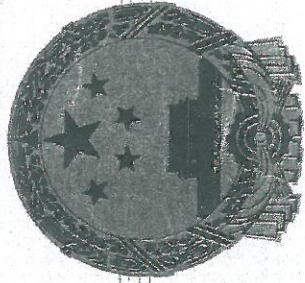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 (2000) 26 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0) 82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3 日 (转制日期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证书号: 000373
此证书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得作为他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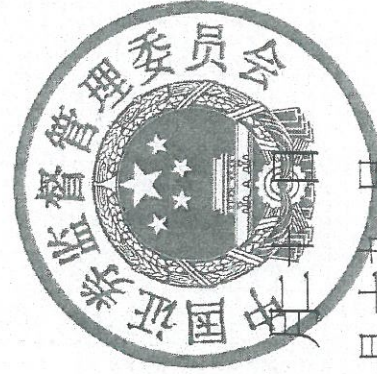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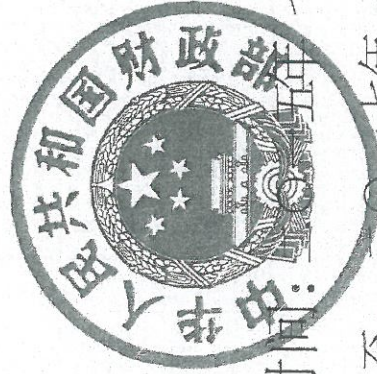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九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陈星辉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68-12-14
Working unit: 湖北中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4201111968121442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003194654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2年10月24日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度注册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年检合格

2008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12.4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陈勇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8-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10575081503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2000320476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年9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
20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2048
2049
2050
2051
2052
2053
2054
2055
2056
2057
2058
2059
2060
2061
2062
2063
2064
2065
2066
2067
2068
2069
2070
2071
2072
2073
2074
2075
2076
2077
2078
2079
2080
2081
2082
2083
2084
2085
2086
2087
2088
2089
2090
2091
2092
2093
2094
2095
2096
2097
2098
2099
210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4年6月10日
2005年6月10日
2006年6月10日
2007年6月10日
2008年6月10日
2009年6月10日
2010年6月10日
2011年6月10日
2012年6月10日
2013年6月10日
2014年6月10日
2015年6月10日
2016年6月10日
2017年6月10日
2018年6月10日
2019年6月10日
2020年6月10日
2021年6月10日
2022年6月10日
2023年6月10日
2024年6月10日
2025年6月10日
2026年6月10日
2027年6月10日
2028年6月10日
2029年6月10日
2030年6月10日
2031年6月10日
2032年6月10日
2033年6月10日
2034年6月10日
2035年6月10日
2036年6月10日
2037年6月10日
2038年6月10日
2039年6月10日
2040年6月10日
2041年6月10日
2042年6月10日
2043年6月10日
2044年6月10日
2045年6月10日
2046年6月10日
2047年6月10日
2048年6月10日
2049年6月10日
2050年6月10日
2051年6月10日
2052年6月10日
2053年6月10日
2054年6月10日
2055年6月10日
2056年6月10日
2057年6月10日
2058年6月10日
2059年6月10日
2060年6月10日
2061年6月10日
2062年6月10日
2063年6月10日
2064年6月10日
2065年6月10日
2066年6月10日
2067年6月10日
2068年6月10日
2069年6月10日
2070年6月10日
2071年6月10日
2072年6月10日
2073年6月10日
2074年6月10日
2075年6月10日
2076年6月10日
2077年6月10日
2078年6月10日
2079年6月10日
2080年6月10日
2081年6月10日
2082年6月10日
2083年6月10日
2084年6月10日
2085年6月10日
2086年6月10日
2087年6月10日
2088年6月10日
2089年6月10日
2090年6月10日
2091年6月10日
2092年6月10日
2093年6月10日
2094年6月10日
2095年6月10日
2096年6月10日
2097年6月10日
2098年6月10日
2099年6月10日
2100年6月1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5年6月3日
2006年6月3日
2007年6月3日
2008年6月3日
2009年6月3日
2010年6月3日
2011年6月3日
2012年6月3日
2013年6月3日
2014年6月3日
2015年6月3日
2016年6月3日
2017年6月3日
2018年6月3日
2019年6月3日
2020年6月3日
2021年6月3日
2022年6月3日
2023年6月3日
2024年6月3日
2025年6月3日
2026年6月3日
2027年6月3日
2028年6月3日
2029年6月3日
2030年6月3日
2031年6月3日
2032年6月3日
2033年6月3日
2034年6月3日
2035年6月3日
2036年6月3日
2037年6月3日
2038年6月3日
2039年6月3日
2040年6月3日
2041年6月3日
2042年6月3日
2043年6月3日
2044年6月3日
2045年6月3日
2046年6月3日
2047年6月3日
2048年6月3日
2049年6月3日
2050年6月3日
2051年6月3日
2052年6月3日
2053年6月3日
2054年6月3日
2055年6月3日
2056年6月3日
2057年6月3日
2058年6月3日
2059年6月3日
2060年6月3日
2061年6月3日
2062年6月3日
2063年6月3日
2064年6月3日
2065年6月3日
2066年6月3日
2067年6月3日
2068年6月3日
2069年6月3日
2070年6月3日
2071年6月3日
2072年6月3日
2073年6月3日
2074年6月3日
2075年6月3日
2076年6月3日
2077年6月3日
2078年6月3日
2079年6月3日
2080年6月3日
2081年6月3日
2082年6月3日
2083年6月3日
2084年6月3日
2085年6月3日
2086年6月3日
2087年6月3日
2088年6月3日
2089年6月3日
2090年6月3日
2091年6月3日
2092年6月3日
2093年6月3日
2094年6月3日
2095年6月3日
2096年6月3日
2097年6月3日
2098年6月3日
2099年6月3日
2100年6月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out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调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out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调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